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股东台山市振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 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 信息一致。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1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1),公司控 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台山市振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 简称"振中投资") 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 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68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

公司近日收到振中投资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 获悉在 2025 年 9 月 23 日至 2025 年 9 月 24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6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 一致行动人的合计持股比例由72.61%变动为71.78%,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台山市振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台山市三合镇温泉颐和城 G 区一街 1 号二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9月23日至2025年9月24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振中投资因自身 资金安排,于 2025年9月23日至2025年9月24日通过集 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6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 例 0.83%)。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台山市奥达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过程 实际控制人李清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振中投资、李振中先 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72.61%减少至71.78%,触及1% 整数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也不会对公司 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绿岛风 股票代码 301043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减少☑ 有团 无口 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团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振中投资 56.70 0.83 合 计 56.70 0.83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不适用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437.50 6.43% 380.80 5.60% 振中投资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37.50 6.43% 380.80 5.6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2.999.70 44.11% 2,999.70 44.11% 台山市奥 达投资有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999.70 44.11% 2,999.70 44.11% 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1,500.00 22.06% 1,500.00 22.06% 李清泉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 22.06% 1,500.00 22.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李振中	合计持有股份	0.30	0.00%	0.30	0.00%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0.30	0.00%	0.3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4,937.50	72.61%	4,880.80	71.7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937.50	72.61%	4,880.80	71.7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	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团 否□ 本次变动为履行前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振中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6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83%;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在进行中。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表决权让	: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30%以上	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	期(不适用)				
8.备查文件	=					
1. 中国证	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变动明细				

特此公告。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2. 振中投资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